(11) 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,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 称)的2025年天王镇钓鱼台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2025年天王镇钓鱼台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_建筑业(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陕西荣赛建设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86_人,营业收入为_6846.352286_万元,资产总额为_4156.692875_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,	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	承建 (承接) 企
业为	<u>(企业名称)</u> 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	_万元,资产总额
为	万元,属于 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 ;	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<u>陕西荣赛建设有限公司</u> 日 期: 2025 年 11 月 3 日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